

## 兔年说兔

□陈华

山君归去，遗声林蔽风云静；玉兔重来，捣药人间疫疹除。兔年的钟声即将敲响，经过三年战争的华夏大地也将迎来一个喜庆祥和的农历癸卯年，也就是水兔之年。希望吉祥的水兔洗疫疹，为人们带来平安与健康，让社会充满生机与活力。

据传，“兔子”是由“吐子”谐音而来，在《封神演义》中，商朝末年，纣王囚禁周族首领姬昌于羑里，其子伯邑考为了救父被杀，纣王将其肉做成羹汤让姬昌服下。姬昌回到自己的领地后，知道了爱子的惨事，心痛难忍，将所食之肉吐出，化成惹人怜爱的兔子。当然，这只是个传说，却将兔子的可爱与圣贤联系在一起，无形中为兔子赋予了一定的道德色彩。

其实，若按生物学分类，兔子属于哺乳纲、兔形目、兔科。野兔最早出现于距今约6000万年前，曾与白垩纪的恐龙为伍。经原兔、始祖兔等阶段，野兔约在300万年前进化成今天的形态。目前，兔科拥有9大类别约50种。在我国境内，有草兔、东北兔、东北黑兔、华南兔、灰尾兔、云南兔、塔里木兔、海南兔、雪兔等9种。其中分布最广的是草兔，亦称蒙古兔，身长一般在10至50厘米，具有上唇纵裂，耳大且长，尾短呈簇状，毛浓密粗硬等特征，有白、灰、黑等不同颜色。草兔前肢明显短于后肢，适于跳跃，其足迹遍布各地，多居于开阔的多草地带，亦栖息林中，喜以青草、野菜、嫩叶为食。

兔子在与人类共生的岁月里，虽

未能跻身六畜之列，但进入先民视野并不算晚。在殷商甲骨文中，已出现了“兔”字，属象形字，呈长耳短尾之态。在《诗·召南·兔置》中有“肃肃兔置，施于中林”之语。《礼记·曲礼下》中有“凡祭宗庙之礼……兔曰明视”之句，足以说明人兔相识相知已有数千年之久。兔子性情温和、体态乖巧、动作轻盈、反应机敏，是善良的代表，也是美好的象征。随着时光的推移，兔子逐渐衍化成为一个受人喜爱的文化符号。

兔是善良的象征。作为体型弱小的草食性动物，兔子秉性机敏驯良、乖巧可爱，不会对人类构成任何威胁。古人之于兔，安全感倍增，儿歌《小白兔》中就这样唱道“小白兔，白又白，两只耳朵竖起来，爱吃萝卜爱吃菜，蹦蹦跳跳真可爱”，多萌多可爱，足以唤起人们的美好记忆。

兔具有显赫的身份。在民间艺术领域，兔有“兔儿爷”之号，其形象为身着大将军行头的蓄须长者，威风凛凛地骑坐于老虎背上，既符合“卯兔总伴寅虎求”的时令，又深蕴“弱可成强”的辩证精髓，可谓匠心独运、生动诙谐。

兔与佳人相伴。据《淮南子·览冥训》，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嫦娥窃之，独自吞药以奔月。然而，月宫寂寥，只有玉兔捣药，与之温柔相伴。玉兔或兔轮由此亦成为月亮的雅称。今天，时疫未消，真希望玉兔能够捣出神药，让美丽神话化作驱疫良方。

兔知道呵护家园。俗话说“兔子

不吃窝边草”，就是说兔子懂得留存窝旁之草不吃，有保护自身资源的强烈意识，可引申为“与邻为善”。

兔常怀忧患意识。典出《战国策·冯谖客孟尝君》的成语“狡兔三窟”，提醒我们，要像兔子一样，当身处危局时，要懂得准备好几个藏身之地。兔子因自身弱小，其存身之法只能侧重于防御，因此才会多准备几条退路和消灭除祸的方法。由此可见，兔子深谙“以退为进，以弱胜强”之道，是智且慧者的典型代表。

在现实世界中，温良恭俭的兔子周身是宝，对人类生活大有裨益。兔肉可食，无论家兔肉还是野兔肉，均属高蛋白、低脂肪、低胆固醇的上等肉类，享有“荤中之素”的美誉。秋冬时节，兔子味道更佳，是老少咸宜的健康修身美味。

兔绒和兔毛是纺织业的重要原料，兔皮亦可制革，经加工后制成质地柔软的衣、帽和手套等，为人类保暖御寒。如此物美价廉、感官舒适，且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好物，实在让人喜欢。

在我国，兔毫（硬毛）还有一大重要用途，便是制作毛笔。毛笔是文房四宝之首，为古代文人墨客不可须臾或缺之物。兔毫则刚柔相济，富有弹性，有弹性才适于转笔。故而兔毫是决定笔质的关键。先秦至汉，兔毫皆为兔毫，即秋季兔脊上的两列硬毛，亦称紫毫。产于安徽宣城的“中山兔毫笔”，在史上曾名噪一时，汉代时诸郡国纷纷贡献上等兔毫以备宫廷之用。

至今，兔毫仍为笔毫的主流材料，与羊毫（白毫）按比例搭配制成各种硬度的毛笔，诚为丹青雅士的挚友。

兔子抗病力强、对环境适应性好，繁殖力强，耐粗饲料，养殖成本低，且对人类生存环境不会造成危害，所以适于养殖，经济效益良好。因其体毛洁净、双耳厚广、皮肤柔软、血管清晰，便于取血和注射，也是一种常用的医疗实验动物，为人类现代医学的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当然，任何事物有长必有短，可爱的兔子也不例外。例如，兔缺乏从容淡定的气度。兔子因生来体型弱小，战斗力不足，久而久之便被造物主驯化成耳大胆小、终日惴惴之物。《韩非子·五蠹》中有这样一个耳熟能详的故事，宋国有个农夫，正在田里耕作。突然发现有一只受惊的兔子狂奔而来，一头撞在田边树上，折颈而死。农夫轻易得到一兔，以为其它兔子亦会如此，便丢下锄头，守在树下等着兔子复来撞树。这便是成语“守株待兔”的出处。诚然，这件事看似很幼稚，很愚蠢，但造成此事的根源恰是兔子望风而逃、慌不择路的胆小畏惧性格使然。

因兔子与人类的关系密切，所以在文化领域总是不乏兔子的身影。以汉字而论，古人先以象形造出“兔”字，而后又以会意造出“逸”等，更有形声造出“菟”等；在成语中，与兔有关的为数不少，诸如“兔走乌飞”“兔起鹘落”“动如脱兔”“兔死狐悲”“兔死狗烹”等，不一而足；在歇后语中亦

有“兔子的尾巴——长不了”，俗语则有“兔子急了也咬人”“比兔子胆小还小”等等，非常形象生动、幽默诙谐；在诗歌领域，最为著名的当属北朝胡旋舞诗《木兰辞》中“雄兔脚扑朔，雌兔眼迷离；双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这样的取譬妙语。

唐代大文豪韩愈曾撰写过一篇美文，名曰《毛颖传》：“毛颖者，中山人也。其先明视，佐禹治东方土，养万物有功，因封于卯地，死为十二神。”为兔取雅号为“毛颖”，并赋予其毛笔祖先的地位，可谓寓意深刻，耐人寻味。文中还提到毛颖“为人强记而便敏，自结绳之代以及秦事，无不纂录。阴阳、卜筮、占相、医方、族氏、山经、地志、字书、图画、九流、百家、天人之学，及浮图、老子、外国之说，皆所详悉。又通于当代之事，官簿、簿书、市井货钱之记，惟上所使”，如此全知全能的毛颖，让人不由不心生敬佩。

在民俗层面，兔子的深远影响，更俯拾即是。兔子因形象美好可爱，所以一直被视作瑞兽。古人认为“赤兔大瑞，白兔中瑞”，相信逢兔年或肖兔者必有步步高升之运，以致于人们一直期盼兔年降临，明昭大瑞。然而，即便人们望穿秋水，赤兔之兔也未曾发现，于是只好退而求其次，冠兔之名于骏马，以示崇拜。三国时代大将吕布的坐骑即名“赤兔”，更有“人中吕布，马中赤兔”之说，足见赤兔在古人心目中的特殊地位。

尽管已与人类不离不弃地相伴千年，但兔子至今仍保留着原始习

性，随时可以回归自然。家兔一旦放归野外，不需野化即可掘穴而居、寻觅而食。对于兔子来说，人类的精心呵护似乎是一件多余的劳动。或许正因如此，六畜席位才被马牛羊鸡犬所占据，兔子则屈居编外，未免有些委屈。幸好十二生肖中，兔子得到一席，且位居第四，可谓失之东隅，收之桑榆。

与兔子搭伙千年的十二地支是“卯”。“卯”是个象形字，是将一个物体从中间一剖两半的形状。后来《说文解字》进一步将“卯”字训为“冒也”，意指阳气上升万物萌地而出。作为十二时辰的卯时，即现在的早上五点至七点之间，正是阳气始生，百草含露，最为可口的时辰，勤快的兔子每到此时就会离开温暖的巢穴，蹦蹦跳跳地出来品尝可口的早餐。对于古代的军队和官署来说，卯时正是上班时节，军人或公务员要在此时到军帐或官厅点名（俗称“点卯”），接受任务，开始一天的训练和公务。如果不能按时点卯，那么后果可能很严重。

点卯体现了古人“一年之计在于春，一天之计在于晨”的生存理念，勤劳的兔子早起就餐，才能享受美味生活。现代人动辄朝九晚五，放在古代，恐怕到时候什么好东西都得不到了。

声声爆竹，万方共庆新年至；历历春光，盛世骈歌气象新。在尧天舜地共庆癸卯新春之际，相信经过大疫洗礼的人们，能够更加平安健康地迎接明媚的春光，以勤劳的奋斗和可爱的形象去创造更加美好的未来。

## 新生在望

□冬沛

随一场秋雨一场凉，秋早已随着清晨的清冷渗入我们生活的每一个角落。北国的秋便也毫不客气，吞吐着时强时弱的呼吸，卷落了一地木叶，银杏便干脆利落，枫树便缠绵缱绻，梧桐便沉默不语……校园的街道仿佛静了，只留着沙沙落在秋叶上的声响，演奏着秋的最终章。伴着微寒路灯下的朦朦灯火，载着木叶缤纷的色彩，调和成了入冬前温暖的汤药，治愈了生活的大小烦恼。枯草穿上了睡衣，霜叶飘悠悠地落在了水上。那些枯黄的落叶无奈地叹息着，小池中的蛙儿也少了几许聒鸣，鱼儿们游动依日，仿若不知愁绪。风啊，砭骨般地吹来，些许寒意染上了我心头。秋，你为什么来得这么快？

秋天拥有色彩斑斓的浪漫，也拥有金秋成熟之美。秋天，充满希望，但比春天更富有灿烂绚丽的色彩；秋天，没有夏天那样热烈，但比夏天更富有

情趣；秋天，没有冬天那样安静，但比冬天更惬意。若要寻秋，便不能只着眼于光秃秃的枝桠随风抽噎，穿过小径，向老旧公寓楼上火红的“毛呢大衣”诉说挚爱才是正解，那是不同于新生事物的另一种姿态，是岁月、是坚守、是独立于木叶落尽的别样风光。“昨夜雨疏风骤，满地黄花堆积，憔悴损，如今有谁堪摘。满地黄花堆积，憔悴损，如今有谁堪摘。满地黄花堆积，憔悴损，如今有谁堪摘。”一场秋雨让悲感和萧瑟的深秋时节愈发引人深思，空气中弥漫着枯萎的味道，窗外的爬山虎绿了又黄，秋天渐近了脚步，高大的梧桐树写尽了秋意的萧索，生气全无。

远远望去，浓雾笼罩了城市，幽远而神秘。几只蜻蜓惶惶地划过玻璃，黯然离去。蝉声愈显得急促，这最后的秋天即将落幕。一波秋色涟漪起离别的心酸，树影斑驳憔悴了夏日的峥嵘，枯木逢春发芽新，花香叶茂来吻。有秋日落叶如雨的萧瑟飒爽，便有新芽春发的生机盎然，当秋的种子为冬的寂寥种下，春也便在无声地孕育了。当我

们遥望干枯的枝桠，新一年的生机与期望早已在树梢顶出一个个小突起；当我们走过夕阳下愈发火红的爬山虎，那份火一样的魅力早已燃烧尽了养分，让根系早早地期待新一年的新芽春发；当我们途经沙沙作响的校园街道，无数落叶早已融入泥土，开始新一轮的生命循环……落尽与萌发，深秋与早春，本质上便都是死亡与新生的故事。自然永恒的主题之中，秋日前尘的凋零与早春新生的萌芽本就是相依相存的辩证哲学。木叶落尽是为了更多的新生萌芽蓬勃生长，而尽数凋零却也是蓬勃生长的必然结果。

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凋零的永远不是新芽，萌发的从未有过枯叶，生命的轮回在转动。秋的落寞阻挡不了人生朝气的萌芽。愿我们都成为木叶落尽后的春芽新发，成为鲁迅先生笔下摆脱冷气向上走的青年人，创造美好的新春天。

## 何曾落幕

□黄雷灵

去。落木纷然之前，春夏的播种耕耘换来秋实，落木则是辉煌奖章之后的故事，偏离了最辉煌的狂欢后，金章的光辉再如何小心翼翼，只如回落笔锋般地暗淡一点，也都会使人失落。古今间，人海茫茫，多少人悲秋，于凉风凋谢处扼腕，也许悲的不是缺，而是不够满。

然而，视线周遭的纷纷扬扬——随风狂舞，翩然、跃然，偏偏在起笔第一个故事。落木原来是无序的，它在自然律令下温顺地枯萎，不作为一个概念的合体，而奇迹般地生出了每一片灵。独行的灵在凉风里散步，徜徉于风，也踟躇狂奔。好像四季不是单行的弧线，这处的落幕偏偏在他处狂欢。好像人生不只是一座山峰，而是连绵叠起的山峦，他峰处我方才起，我此刻正徐徐下行，眼前又偏偏另起一峰。

## 新年思念

□师鱼

年了，也算是给心灵上的一种得不偿失的慰藉吧。每次接到母亲的电话，对于她无可抵御的期待，我真的不忍心说我不回家的事。每次打电话只要一说到回家过年，我就转移话题，找个借口搪塞母亲，然后毫不犹豫地挂掉电话。

眼看离新年越来越近，母亲盼望我回家的心情与日俱增。我极其小声地说了句：“妈，过年我还有事，就不回家过年了。年后，我一定回来陪你。”我一直是语重心长的教导，每每最后都会问一句：“么女，别人都回家了，你什么时候回来呀？票买好了吗？”今年是我第一次离开父母在外地过年。早早的就打探到我的好朋友不回家，那样我们就可以在一起过

造物物的笔锋在落木后停滞了吗？我不能答。但谁能说落木后不再有新的东西？我不再问它如何落笔，造物又何曾温顺地任凭笔锋所引呢。溺而不返茫茫海上，精卫且要衔西山木石以湮东海。灭世洪荒前，人类尚要造法则外的诺亚方舟。这又是谁的落幕呢？谁又真的落幕了呢？我分明眼见枯落化蝶，晨光熹微。

究竟是律令下的落幕每每被它的造物亲手打破，还是造物的法则里本就书过“落幕”这一笔？曾枯落的叶根处，新生的灵不问前生后世，只在自己的枯荣里于独行。法则不曾执笔过谁的枯荣，也没有谁的枯荣能黯淡一整个时空。每一片落木都不为孤独伫立的树干与满地的枯黄叶落负责，每一场个体的落幕都不主宰一个季节的演进，它们只是路过，在四季的段落里行过。

半晌，她才说：“额，过年不回来？今年可是第一次在外面过年，妈妈把吃的给你寄过来，地址发给我。”“妈妈，不用寄了。反正过年不回家的事，每次打电话只要一说到回家过年，我就转移话题，找个借口搪塞母亲，然后毫不犹豫地挂掉电话。”

母亲的期盼，我总希望做到。以前是这样，现在也总是这样。思念是一种病，一旦生病了，就难以愈合。闭上眼，总能感怀母亲的一脸憔悴和郁郁寡欢的眼神……



江山如画

董勤俊 摄

## 祝福新年

□吉逸

坐上返程的火车  
沿途  
新绿萌发葱翠欲滴  
木棉花、油菜花、樱花、豌豆花  
山茶花、迎春花、桃花、杏花  
姹紫嫣红，争奇斗艳  
总有惊喜和灿烂  
一路绽放

一路飞驰  
一路眩晕  
内心洋溢着温馨  
仿佛  
要涌到车外一般  
真切地感觉到  
这个春天幸福很茂盛  
不光包裹了我  
还包裹了我的世界  
从梅红柳绿花竞开到  
杨柳春风渡小桥  
季节从冬季转入春季  
万物复苏  
也复苏了所有的希望

我把深深的祝福  
虔诚的祈祷  
默默的牵挂  
切切的惦念  
都化作朵朵  
轻轻送出  
送给天真活泼的孩子  
祝福你们  
快乐成长  
留下一个令人怀念的童年  
送给从容豁达的老人  
你们是家中的福气呵  
祝福你们  
时时与健康为伴  
送给勤劳善良的姐妹  
祝福你们开心美丽  
送给坚强苦干的兄弟  
祝福你们平安幸福  
无论你们打拼的身影  
近在咫尺  
还是远在天边

## 岁月轮转

□孙晶晶

枯荣兴衰的更替，沉默而安静。秋冬之际，木叶落尽，无声地倾泻着一年的生息，积蓄第二年春与生机的到来……

秋冬的风有些许凉意，秋冬是慢人的，冷却是突然的。“草拂之而变色，叶遇之而叶脱。”在我眼中，秋冬之景不只有沧桑落寞，而是别有一番“风情”“最是沧桑起风情”就是最好的形容了。

橘黄色的泼墨在树枝上倾泻一般，伴着秋冬的寒意被染上了颜色，由“层林尽染”随着气温的骤降而变为“簌簌飘落”，最终与大地相融，但生命沉淀后厚积而勃发的宣言也同样在大地上书写。

那么寒风降临是骤然的，没有任何喘息的机会。可能就是一夜之间，校园中林荫道旁的树木早已染黄抑或枯槁的大片叶子，在不经意间，在萧瑟晚风拂过之间，悄然落下。

次日，我们将目光聚焦在那洒满黄叶的道上。那是金黄色的，由落下的木叶稀稀落落所铺就的道路。

当拾起一片凋落的银杏叶，细看它的每一处纹理，都能窥探到它曾经生生不息的迹象。“纹理斑驳，但足够‘了解’到它在枝头随风摇曳，沐浴阳光的曾经种种……”

忽然我想起了一句诗“生如夏花之绚烂，死如秋叶之壮美”，四季轮回之间，总会神奇地展现出大自然独有的风格与奥秘。即使是一枚小小的叶子，也能承载许许多多的印记。

秋冬的“诗意美”，要用心去感受，要主动去探寻。古人诗里这样感慨，“秋风扫尽旧庭柯，黄叶枫客里过。”“细雨生寒未有霜，庭前木叶半青黄。”当西风渐作北风呼号之际，“黄杨倔强尤一色，白桦

优柔以半疏。”在种种秋冬的美中，木叶像是一个沉默但是有力量的使者，捎着一封信，令我们读懂了秋冬的意蕴与独具匠心的美感。

“偶遇”晴天时，也有暖阳高悬，看起来很远，但不能阻挡一阵暖意的倾泻而下，天空的广角被放大，几抹淡云揉开，坐在图书馆翻开一本书，沉浸在书香与图书这种惬意的氛围中……

将收集到的一片完整的树叶夹在厚厚的书籍中，算是以另一种方式去保存今年的秋冬，在书香与岁月沉淀中封存秋冬的记忆，得到一枚有独特意义的书签。来年再次不经意间翻开这一页的时候，恰似与现在的自己、与现在的光阴来一场邂逅。

这也是一种对岁月轮回的独家记忆！很喜欢一句话“顺颂时祺，秋绥冬禧”，代表了祝福吉祥健康的意思。

岁末将至，我们走过了一年的征程，最欣慰的还是一年的健康吉祥，满足感与收获感充斥其间。我们每一个人的年岁其实都像一棵树木一般，在四季交替中，热烈过，蓬勃过，到了一定的季节，即使是木叶落尽了，也不会过于感伤。毕竟，回头观望，那是一整年的收获与积淀。

诗人汪国真曾有诗说：“你拥有晨钟，怎么能拒绝暮鼓呢？”一年的暮鼓声声随着秋冬的度过已缓缓敲响，秋收冬藏之后便是大地回春的美妙景象。

正如诗人雪莱在《西风颂》中说到的“冬天到了，春天还会远吗？”在无尽的等待与期盼中，不久之后又将是芽苞初露，春的气息将再次弥漫人间。

新芽在枝头跃动问好，在一年的伊始再次与你邂逅，昭示新的年岁已开始。